附件1：

中国石油石化装备制造服务行业

五十强企业评价推荐办法

（2016年6月修订）

为推进国家品牌战略，协助我国石油石化装备制造和油田服务行业（以下简称行业）企业进一步开拓国内外两个市场，提高企业知名度，遵照国家相关规定，中国石油和石油化工设备工业协会（以下简称中石协）在2004年以来开展行业五十强企业评价推荐的基础上，结合十多年来活动开展的情况，现重新修订本办法。

**一、申报原则**

行业五十强企业评价推荐的基本原则是：在公开、公正、公平的基础上，会员单位自愿参与，中石协免费组织，业内专家评议，网上公示，发布结果，颁发证书。

**二、申报资格**

**第一条** 凡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直接从事石油石化装备制造和油田服务的会员企业，不论企业性质和规模均可申报。

**第二条** 本办法所指石油石化装备主要包括陆地和海洋所需的石油钻采设备、石油化工设备、石油井口及专用工具、石油管材和锅炉压力容器等五大专业，其中：

1、石油钻采设备，即油气勘探开发全过程所需的物探、钻井、测录试井、完井、采油、集输所需的主机及辅助设备。主要包括物探设备及软件，钻(修)井设备及其配套设备（如顶驱、钻井泵、绞车等），动力设备，测井设备，录井设备，固井设备，射孔器材、压裂酸化设备、试井设备、作业设备，三抽设备、管输设备等。含相关特种工程车辆、撬块等类型；

2、石油化工设备，包括炼油化工、煤化工、盐化工、化肥等生产所需的专用设备（反应器、热交换器、工业炉、塔器、储运设备、专用机械等）和通用设备（压缩机、风机、泵、阀）等；

3、石油井口及专用工具，包括井口装置（防喷器、采油树、采气树、管汇、控制系统等），井下工具（钻井马达、螺杆钻具、钻头、扶正器、稳定器、桥塞、封隔器、打捞工具等）和地面工具（吊环、卡瓦、动力钳、下套管工具等）；

4、石油管材，包括油气输送管和油井管（如钻杆、钻铤、油管、套管、弯头、管件等）；

5、锅炉压力容器，包括涉及到ASME锅炉及压力容器规范要求的相关锅炉和压力容器产品，含常规设备和核设备与材料。

**第三条** 油田服务包括为油气勘探开发全过程所提供的工程技术支持和解决方案的生产性服务活动。

**第四条** 入围标准为年销售收入超过1.5亿元人民币（含）。

**第五条** 专营石油石化装备制造和油田服务的企业，按综合后的数据申报。非专营类企业只申报石油钻采设备、石油化工设备、石油井口及专用工具、石油管材、锅炉压力容器生产及油田服务的统计数据。

**三、申报要求**

**第六条** 申报企业请提供本企业近三年如下主要年末统计数据：

1、绝对指标：A1研发投入，A2出口额，A3利润总额，A4总资产和A5销售收入；

2、相对指标：R1总资产周转率〔销售收入/总资产〕，R2研发投入比例〔研发投入/销售收入〕，R3销售收入增长率〔（当年销售收入－上年销售收入）/上年销售收入〕，R4出口增长率〔（当年出口收入－上年出口收入） /上年出口收入〕，R5权益比率〔所有者权益－上年所有者权益/总资产〕和R6利润比率〔利润总额 / 总资产〕。

**第七条**  申报企业请真实填写《中国石油石化装备制造服务业五十强企业申报书》（见附件），其中：

1、数据：本申报年度的上年和前两年的经审计后的真实财务数据；

2、产品：专营石油石化装备制造和油田服务的企业，填写本企业生产的主要产品和服务项目；非专营类企业只填写所生产的石油石化装备主要产品和服务项目。

3、单位：销售收入、利润、资产、研发投入等以万元人民币计，出口额以万美元计，从业人数以人计。

4、标准：销售收入为当年末不含增值税收入，包括企业的所有收入；利润为当年上交所得税后的净利润（不含少数股权收益）；资产为当年末的资产总额；研发投入为当年末投入研究开发的所有费用；出口额为当年已入账的出口收入；从业人数为当年末在册正式员工人数。

**四、推荐评议的内容与程序**

**第八条** 行业五十强企业评价推荐包括行业综合排名、行业专业排名和行业上市公司排名三个项目。综合排名按“强”指标（包括A1~A5、R1~R6和O1）进行综合评价，专业排名和上市公司排名按“大”指标（销售收入）进行评价。

**第九条** 行业综合排名：按以下公式计算出数值后，从高到低依次排名，取前50家左右的企业对外发布和推荐。



其中A1~A5、R1~R6和O1均为各指标的排名得分，排名第一的为100分，第二的为99分，第三的为98分，以此类推；O1排名分由评审专家确定。

**第十条** 行业专业排名：按照石油钻采设备、石油化工设备、石油井口及专用工具、石油管材、锅炉压力容器5个专业，依据各企业评价年度的销售收入，从高到低依次排名。每个专业排名最前的5~15个企业、总数50个左右的企业对外发布和推荐。

**第十一条** 行业上市公司排名：按照相关石油石化装备制造和油田服务公司（无论是中石协的会员还是非会员单位）在网上公布的年度报表，按各上市公司评价年度的销售收入，从高到低依次排名，对外发布和推荐数量不限。

**第十二条** 企业上报材料经中石协行业工作部进行审查后，将符合条件的企业进行初步排名和评分，提交专家组进行综合评价推荐。

**第十三条** 专家组人数为单数，由中石协秘书处特邀业内专家组成。专家组成员应具备高工及以上技术职称，具有一定的行业代表性和专业覆盖面，作风正派，受人敬重。专家组的任务是：商议并确定本评价模型和评价标准；对初步排名评分进行审核；确定各参评企业的美誉度和影响力分数；科学、公平、公正、公开地确定上述三项排名评审结果。除上市公司排名评价外，参评企业须按中石协通知要求派人参加现场答疑，凡不到会的原则上视为自动弃权。

**第十四条**  专家组评审结果经中石协网站（www.cpeia.org.cn）20天公示无异议后，发文公布和宣传推广行业五十强评价结果，并颁发中石协统一印制的证书。

**第十五条** 本评价推荐结果自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获得行业五十强的企业，中石协授权该企业在国内外市场开拓中可以进行宣传和推广，但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第十六条** 行业五十强评价推荐活动由中石协独家主办，品牌属中石协所有。本办法由中石协行业工作部负责解释。

附件：中国石油石化装备制造服务业五十强企业申报书

附件

**2017年**

**中国石油石化装备制造服务业五十强企业**

**申 报 书**

企业名称：

填表日期：

中国石油和石油化工设备工业协会制

**2017**年中国石油石化装备制造服务业五十强企业综述表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中文 |  | 企业性质 | □国有 □民营□合资 □上市 |
| 英文 |  | 英文简称 |  |
| 通讯地址 | 中文 |  | 邮政编码 |  |
| 英文 |  |
| 信用等级 |  | 评审单位 |  |
| 企业网址 |  | 企业电话 |  | 企业传真 |  |
|  | 姓名 | 部门/职务 | 电子邮箱 | 手机 |
| 法人代表 |  |  |  |  |
| 主管领导 |  |  |  |  |
| 活动联系人 |  |  |  |  |
| 数据填报人 |  |  |  |  |
| **企业综述** |
| （限3000字以内，可另加附页） |

**2017年中国石油石化装备制造服务业五十强企业综合数据表**

企业名称：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评价项目名称**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企业评价指标 | 绝对指标 | A1研发投入（万元） |  |  |  |
| A2出口额（万美元） |  |  |  |
| A3利润总额（万元） |  |  |  |
| A4总资产额（万元） |  |  |  |
| A5销售收入（万元） |  |  |  |
| 相对指标(%) | R1资产周转率(销售收入/总资产)  |  |  |  |
| R2研发投入比（研发投入/销售收入） |  |  |  |
| R3销售收入增长率（（当年销售收入-上年销售收入）/上年销售收入） |  |  |  |
| R4出口增长率（（当年出口额-上年出口额）/上年出口额） |  |  |  |
| R5权益比率（（所有者权益-上年所有者权益）/总资产） |  |  |  |
| R6利润率（利润总额/总资产） |  |  |  |
| 从业人数（人） |  |  |  |
| 当年获得自主创新成果数量 |  |  |  |
| 企业基本情况 | 拥有授权专利总数 |  | 其中：发明专利 |  |
| 名牌产品级别 | □国家级 □省级 | 数量 |  | 首获时间 |  |
| 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两化融合 □其他 |
| 产品认证情况 | □API □ASME □CE □其他  |
| 2016年度主要产品（可另加附页） | 主要产品名称（3个） |  |  |  |
| 产量（台/套） |  |  |  |
| 销售额（万元） |  |  |  |
| 出口量（台/套） |  |  |  |
| 出口额（万美元） |  |  |  |
| 国内市场占有率(%) |  |  |  |
| 法人代表（签字）：申报企业（盖章）2017年 月 日 | 主管财务负责人（签字）：2017年 月 日 | 上级主管部门，或注册会计师事所、或审计事务所签章认可：(盖章)2017年 月 日 |

附注：此表可复制